

证券代码: 002619

证券简称: 艾格拉斯

公告编号: 2019-028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双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汉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菁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7,514,456.94	176,698,579.14	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210,752.30	122,823,848.69	-1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3,729,877.84	122,801,972.71	-1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968,319.20	21,754,718.27	-371.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7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7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	2.09%	-0.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249,722,032.66	7,140,833,046.67	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553,431,515.39	6,449,211,404.17	1.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0,390.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2,291.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807.75	
合计	480,874.4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2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日照义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7%	222,679,143	0	质押	222,676,800
金华巨龙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9%	127,021,678	0	质押	126,854,477
浙江巨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8%	117,631,760	0	质押	117,628,654
北京骊悦金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9%	101,214,574	101,214,574	质押	101,214,574
上海哲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9%	101,214,574	101,214,574	质押	101,214,574
宁波乐源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9%	80,971,659	80,971,659	质押	80,971,659
北京康海天达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0%	79,411,765	0	质押	79,411,765
吕仁高	境内自然人	3.02%	55,730,929	0	质押	51,399,998
新纪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峰石盛茂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48,269,068	48,269,068		
日照银杏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	47,760,350	0		47,760,35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日照义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2,679,143			人民币普通股	222,679,143	

金华巨龙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27,021,678	人民币普通股	127,021,678
浙江巨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7,631,760	人民币普通股	117,631,760
北京康海天达科技有限公司	79,411,765	人民币普通股	79,411,765
吕仁高	55,730,929	人民币普通股	55,730,929
日照银杏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7,760,350	人民币普通股	47,760,350
上海喜仕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9,705,880	人民币普通股	39,705,880
西藏合兆贸易有限公司	36,186,893	人民币普通股	36,186,893
日照众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375,018	人民币普通股	30,375,018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3,44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42,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中，吕仁高直接持有巨龙控股 90%股份，且巨龙控股全资控制巨龙文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日照义聚与日照众聚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变动比例及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减少主要是公司本期摊销委托开发费用及房租所致。

（二）负债变动比例及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增长150%，主要是公司向华夏银行借款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降低51.46%，主要是公司支付供应商游戏分成款所致。

（三）经营成果变动比例及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增长58.19%，主要是公司开展新业务导致成本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增长58.58%，主要是公司较上年推广费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增长36.32%，主要是公司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降低82.44%，主要是公司上年含有中融信托融资费用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降低176.81%，主要是公司上年冲回2017年坏账准备所致；

（6）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降低75.96%，主要是公司上年确认东方弘泰投资收益所致；

（7）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降低99.83%，主要是公司上年确认20万捐赠支出所致；

（8）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降低75.96%，主要是公司上年确认东方弘泰投资收益所致。

（四）现金流量变动比例及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降低371.06%，主要是公司支付保理业务本金以及游戏分成款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95.01%，主要是公司减少投资活动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降低92.15%，主要是公司减少了对金融机构的融资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2,450,000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0.13%，购买股份最高成交价为3.97元/股，购买股份最低成交价为3.5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8,917,199.20元（不含交易费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